

证券代码：002879

证券简称：长缆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4

长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天健所”）能够恪尽职守，严格执行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同意续聘该事务所为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2025 年末合伙人数量	250 人
2025 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63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 人
2024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29.69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5.63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4.65 亿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56 家	
	审计收费总额	7.35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综合，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所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5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所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 东海证券、 天健所	2024 年 3 月 6 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 2017 年度、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 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所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所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天健所履约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所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纪律处分 5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5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63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42 人次、纪律处分 2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永利，1995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199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4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3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了包括宇环数控、正虹科技、宇新股份、爱威科技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彭岚，2017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年开始在天健所执业，2023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了中京电子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张春洋，2011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年开始在天健所执业，2023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了四方科技、浙文影业、西子洁能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5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87万元，其中年度报告审计费用7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17万元。公司根据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及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情况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审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认可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6年度审计机构。本次聘请2026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3、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长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长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长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6日